

檔 號：

保存年限：

經濟部工業局高雄臨海工業區服務中心 函

地址：81246高雄市小港區大業北路37號

聯絡人：吳愛

聯絡電話：07-8023991#7365

電子郵件：aiwu@moeaidb.gov.tw

傳真：07-8066650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7月14日

發文字號：臨海服字第104711148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7111484A00_ATTCH1.pdf、7111484A00_ATTCH2.pdf)

主旨：有關本中心函詢轄區內892筆產業用地是否位於鳳山水庫集水區及自來水水質水量保護區暨是否位於山坡地乙案，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區管理處104年7月13日台水七操字第10400145740號函暨高雄市政府水利局104年7月14日高市水保字第10434339000號函辦理(如附件影本)。
- 二、依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區管理處函示，本市小港區二橋段0029-0014地號土地係屬鳳山水庫自來水水質水量保護區暨鳳山水庫集水區範圍；二橋段0030-0121地號土地，其位部分係屬鳳山水庫自來水水質水量保護區暨鳳山水庫集水區範圍，其餘890筆土地非屬該範圍內。
- 三、前揭二筆土地係屬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煉製事業部大林煉油廠油庫用地。
- 四、依高雄市政府水利局函示，本市二苓段、二橋段、大人宮段、大林蒲段、中林子段、中部段、店子後段、鳳鼻頭段

經濟部發展局 1040714



10433962900



、鹽水港段及前鎮區仁愛段等地段之土地非屬特定水土保持區及山坡地範圍。

五、爾後於本轄區廠商申請建照時，惠請貴局於依此審核，以縮短業界建照申請之時程，增進政府效能，至紉公感。

正本：高雄市政府工務局、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副本：高雄市工業會(含附件)、經濟部工業局(含附件)、經濟部工業局南區工業區管理處(含附件)、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含附件)、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含附件)

2015-07-14
16:12:16
電子公文
交換章

裝

訂



線

